

中山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非定向）复试录取方案

根据《中山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及《中山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等相关规定，结合我院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复试名单的确定

达到中山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非定向）入学考试复试分数线的考生都可以参加复试。

二、资格审查

凡参加复试的考生均需在 1 月 9 日下午 15:00-17:00 报到，报到时提供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 1.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 1 份。
- 2.本科、研究生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供有效的研究生证、境外学位学历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 3.提交报考材料中的《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一式六份（内容可更新）。
- 4.提交面试 PPT 报告（电子版）

凡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取消复试资格。

三、复试方式、内容及评分

1. 复试方式为现场面试，由面试考核小组组织进行。
2. 面试时间集中于 1 月 10 日-12 日，无正当理由未按时报到的考生，按缺考处理。
3. 面试主要对考生的学术水平、心理素质及思想道德等进行全面考核。学术水平的考查包括外语运用能力和业务能力考核两部分，满分为 300 分。其中外语运用能力考核占 100 分，业务能力考核占 200 分。
 外语运用能力通过面试考核口语能力、翻译能力等。
 业务能力考核主要根据专业培养要求和考生具体情况，结合考生提交的《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科研成果等报考材料，重点考核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掌握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情况及是否具备作为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等相关内容。考生须准备 15 分钟以内的 PPT 报告，内容包括自我介绍、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的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
- 4、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
- 5、每位考生面试结束后，由考核教师现场独立为考生评分。考核教师各自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考生的最终考核分数。

四、复试成绩的使用

1. 复试成绩为外语运用能力加业务能力考核成绩之和。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相加，得出考试总成绩。
2. 统招计划各招生导师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通过考核但因招生计划所限未能在报考方向录取者，可在院内相近学科方向申请调剂录取。
3. 复试成绩低于 180 分者，不得在参加复试的专业录取。
4.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信息公布

将在马克思主义学院网站公布复试录取方案、复试考生名单、复试安排、调剂信息、复试结果等信息。

复试结果报学校审核后公布。

拟录取名单经审核后将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统一进行公示。

六、其他事项

1. 研究生院将根据上级统一工作安排开通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校对系统，拟录取的考生可通过该系统进行邮寄地址校对及修改，届时请关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2. 本方案未尽事项，以中山大学研究生院相关文件为准。

七、咨询、申诉及监督

(一) 咨询

马克思主义学院

电话：020-89305002

邮箱：wangylin56@mail.sysu.edu.cn

（二）申诉

马克思主义学院

电话：020-84113783

（三）监督

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020-84111686, 020-84113696

邮箱：yzba@mail.sysu.edu.cn

中山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6年1月7日